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1-2
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5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4SUAA1B0070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声电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上声电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我们认为,上声电子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上声电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上声电子公司2023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本页无正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21]823 号文《关于同意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4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人民币 7.72 元/股，股款以人民币缴足，募集资金合计 308,800,000.00 元。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应支付的保荐及承销费用 37,735,849.06 元（不含增值税）后的余额 271,064,150.94 元。上述募集资金截至 2021 年 4 月 13 日已全部到位，上述募集资金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以及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58,511,191.77 元。上述资金业务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 61368955\_I01 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1 年 4 月 13 日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苏州相城支行	512902715710108	61,064,150.94	61,064,150.94	活期存款
浦发银行苏州分行	89100078801300001659	80,000,000.00	80,000,000.00	活期存款
工商银行苏州相城支行	110202652900080957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活期存款
合计		271,064,150.94	271,064,150.94	

#####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23]1093 号文《关于同意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5,200,000 张，每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20,000,000.00 元。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应支付的保荐及承销费用 8,584,905.67 元（不含增值税）后的余额为 511,415,094.33。上述

##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募集资金截至 2023 年 7 月 12 日已全部到位,上述募集资金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以及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507,670,829.01 元。上述资金业务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23SUAA1B0072”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3 年 7 月 12 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苏州分行	206680100100173392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	512902715710966	511,415,094.33	511,415,094.33	活期存款
中信银行苏州分行	8112001014200750016			活期存款
合计		511,415,094.33	511,415,094.33	

### (二)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项目	序号	金额
初始存放金额	A	271,064,150.94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累计使用金额	B	79,903,133.72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	C	73,508,403.9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D=B+C	153,411,537.64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E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F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理财收益	G	7,544,038.74
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H	784,838.99
支付的发行费用	I	12,552,959.17
其他		
应结余募集资金	J=A-D-F+G+H-I	113,428,531.86
实际结余		113,428,531.86
差异		

####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发生在 2023 年度,无以前年度使用资金情况。

##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三)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4,049.13 万元,其中 202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8,707.97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及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初始存放金额	A	271,064,150.94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累计使用金额	B	153,411,537.64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	C	87,079,717.6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D=B+C	240,491,255.33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E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F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理财收益	G	
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H	9,094,311.05
支付的发行费用	I	12,552,959.17
募集资金项目结项补流	J	27,114,247.49
其他		
应结余募集资金	J=A-D-F+G+H-I-J	
实际结余		
差异		

####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44,271.63 万元,其中 202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44,271.63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6,623.42 万元,占年度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13.04%,上述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的原因因为募集资金项目尚未全部完工,该部分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承诺项目,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及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初始存放金额	A	511,415,094.33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累计使用金额	B	
募集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	C	442,716,364.81

##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序号	金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D=B+C	442,716,364.81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E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F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理财收益	G	
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H	1,322,682.95
支付的发行费用	I	3,744,265.32
支付发行费用进项税金额	J	42,905.67
其他		
应结余募集资金	J=A-D-F+G+H-I-J	66,234,241.48
实际结余		66,234,241.48
差异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加强和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放,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 4 月 14 日,本公司分别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除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外,公司鉴于“扩产汽车电子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茹声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称“茹声电子”),根据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实际需求,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茹声电子提供 8,000.00 万元借款用于实施“扩产汽车电子项目”。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上述借款事项及对茹声电子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户事宜的具体实施。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与茹声电子、保荐机构东吴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扩产汽车电子项目”已于 2023 年 6 月完成建设并于 2023 年 7 月 4 日结项,“扩

##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产扬声器项目”已于 2023 年 9 月完成建设并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结项。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扩产扬声器项目”、“扩产汽车电子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27,114,247.49 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账户无后续使用计划,公司已注销相应募集资金专户,专户注销后,公司、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 7 月 25 日,本公司分别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除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外,公司鉴于“汽车音响系统及电子产品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声电子(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称“合肥上声”),根据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实际需求,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42,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实施“汽车音响系统及电子产品项目”。其中,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300.00 万元对合肥上声进行实缴出资,实缴出资完成后,合肥上声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时拟使用不超过 35,700.00 万元募集资金向合肥上声提供借款用于实施“汽车音响系统及电子产品项目”。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上述实缴出资及借款事项具体实施事宜。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与合肥上声、保荐机构东吴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上市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1102026529000809570	已销户	不适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89100078801300001659	已销户	不适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512902715710108	已销户	不适用



##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相城支行	37050180808869073	已销户	不适用
合计			

###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单位: 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06680100100173392	4,873.06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12902715710966	51,342,188.99	活期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112001014200750016	14,887,179.43	活期存款
合计		<b>66,234,241.48</b>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5,851.1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07.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049.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扩产扬声器项目	否	24,728.11	13,000.00	13,000.00	8,707.97	10,981.02	-2,018.98	84.47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扩产汽车电子项目	否	14,938.54	8,000.00	8,000.00		8,211.62	211.62	102.65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5,000.00	4,851.12	4,851.12		4,856.49	5.37	100.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计	—	44,666.65	25,851.12	25,851.12	8,707.97	24,049.13	-1,801.9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p>公司“扩产汽车电子项目”已于 2023 年 6 月完成建设并结项，“扩产扬声器项目”已于 2023 年 9 月完成建设并结项。为方便账户管理，募投项目结项后，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2,711.42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合理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形成了少量资金节余。该项目存在尚未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系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完成时尚未支付所致，从而现阶段形成一定节余。公司承诺在该部分尾款或质保金满足付款条件时，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支付。</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0,767.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271.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271.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汽车音响系统及电子产品项目	否	55,395.12	42,000.00	42,000.00	35,504.55	35,504.55	-6,495.45	84.53	2024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8,767.08	8,767.08	8,767.08	8,767.08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5,395.12	50,767.08	50,767.08	44,271.63	44,271.63	-6,495.4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76.84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255.30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合计人民币 1,632.13 万元的募集资金置换。上述事项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出具了《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 61368955\_I02 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完成对上述资金的置换。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自筹资金支付金额	置换金额
信息披露费用	4,386,792.45	4,386,792.45
律师费用	4,231,603.77	4,231,603.77
审计及验资费用	3,340,111.03	3,340,111.03
保荐费用	280,772.69	280,772.69
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	313,679.23	313,679.23
扩产汽车电子项目	3,768,382.45	3,768,382.45
合计	<b>16,321,341.62</b>	<b>16,321,341.62</b>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2,794.70 万元(其中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 12,491.79 万元、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 302.92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上述事项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专项核验,并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出具了 XYZH/2023SUAA1F0053 号《关于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完成对上述资金的置换。

##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自筹资金支付金额	置换金额
审计及验资费用	1,100,869.10	1,100,869.10
保荐费用	943,396.22	943,396.22
律师费用	600,000.00	600,000.00
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	384,905.67	384,905.67
汽车音响系统及电子产品项目	124,917,864.26	124,917,864.26
合计	<b>127,947,035.25</b>	<b>127,947,035.25</b>

###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6,00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3 年 7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最高额不超过 3 亿元(或等值外币,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0.00 元。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结余金额
1	工商银行苏州相城支行	定期存款 6000 万 14200534611	60,000,000.00	定期存款	2023-1-17	2023-4-17	1.50%	是	0.00
2	招商银行苏州相城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0	7 天通知存款	2023-8-18	2023-10-18	1.55%	是	0.00
3	招商银行苏州相城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2023-8-30	2023-11-29	1.48%	是	0.00



##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扩产汽车电子项目”已于 2023 年 6 月完成建设并于 2023 年 7 月 4 日结项,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扩产汽车电子项目”结项,并将“扩产汽车电子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39,818.27 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募集资金账户无后续使用计划,公司已注销相应募集资金专户,专户注销后,公司、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公司“扩产扬声器项目”已于 2023 年 9 月完成建设并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结项。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扩产扬声器项目”结项,并将“扩产汽车电子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27,074,429.22 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募集资金账户无后续使用计划,公司已注销相应募集资金专户,专户注销后,公司、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音响系统及电子产品募投项目正在实施中,不存在募投资金节余情况。

###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上声电子(合肥)有限公司实缴出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2023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时,将相关的进项税额 4.29 万元一并支付。报告期后,公司已将上述金额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度,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现有业务经营及目前现金流量情况,决定调整“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 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 募集资金
汽车音响系统及电子产品项目	55,395.12	42,000.00	42,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8,767.08
合计	65,395.12	52,000.00	50,767.08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已就公司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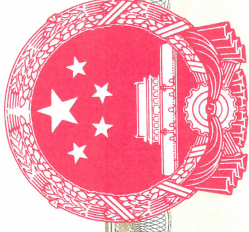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况。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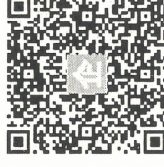


#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 宋朝学, 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26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7月07日

证书序号：0014624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跃华(320500060051)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刘跃华年检

年 / y    月 / m    日 /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跃华 320500060051

年 / y    月 / m    日 / d



姓名 Full name 刘跃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7-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江苏华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52519780718391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事项 2019.02.07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期间，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刘跃华(320500060051)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2050006005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九年 三月 九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跃华(320500060051)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 y    月 / m    日 /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谢亮红 110101360849

谢亮红年检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谢亮红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5-03-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624198503227523  
Identity card No.

11010136084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8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